

浙江西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及辅助非生产用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0年11月8日，浙江西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浙江西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及辅助非生产用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新鸿HJ综字第2010062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企业生产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经审议，提出自行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西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乐清市经济开发区15-08-12-04地块。公司设计生产规模为智能电网综合断路器3万套、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2万套、智能断路器1万套、智能剩余电流式火灾监控探测器1万套、智能电网高低压综合配电柜1万套、高低压保护开关1万套、小型断路器1600万只。

公司现有职工160人，厂区住宿约为80人，厂内设有食堂，厂内实行8小时生产制（夜间不生产，注塑工序为4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6年6月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西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及辅助非生产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7月1日通过乐清市环境保护局审批（乐环规[2016]53号）。项目于2019年10月开工建设，2019年12月竣工



同时投入生产。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调试工况稳定，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的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645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3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浙江西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及辅助非生产用房建设项目，生产能力为年产智能电网综合断路器 3 万套、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 2 万套、智能断路器 1 万套、智能剩余电流式火灾监控探测器 1 万套、智能电网高低压综合配电柜 1 万套、高低压保护开关 1 万套、小型断路器 1600 万只。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确认，项目注塑机由乐清市建波电气有限公司代为管理，其它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冷却塔冷却水。冷却塔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放纳入乐清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注塑废气、粉碎粉尘、焊接烟尘、移印废气和食堂油烟。

项目焊接工序经集气后引至 20 米高空排放；注塑机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后引至 25 米高空排放；食堂油烟经静电式油烟净化

器处理后引至 25 米高空排放；塑料次品经粉碎机粉碎后回用于生产；移印废气加强车间通风。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数控高速精密冲床、粉碎机等设备运行。设备已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原材料包装袋、金属边角料、次品和废乳化油。生活垃圾和原材料包装袋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乳化油暂存在公司内，待联系并签订好危废处置协议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次品回收粉碎重新加工利用。

四、 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监测结果表明，排放的生活污水的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范围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小于《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浓度限值。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注塑工序废气集气后排气筒的监测结果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小于《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中的排放限值；焊接工序集气后排气筒的监测结果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小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中的排放限值;饮食业油烟排放浓度小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标准。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于公司厂界东侧(1号点)、南侧(2号点)和西侧(3号点)设置3个噪声测点。厂界北侧与其他企业隔墙相连,无法布点监测。现场检测时,所有测点均为无明显声源。厂界南侧(2号点)测点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余测点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两天昼间监测中,3个测点监测结果均达标。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原材料包装袋、金属边角料、次品和废乳化油。生活垃圾和原材料包装袋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乳化油暂存在公司内,待联系并签订好危废处置协议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次品回收粉碎重新加工利用。

五、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及时公开环境信息,公示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意见。

2、完善各工序废气收集系统,提高废气收集率;定期开展外排污染物的自检监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3、设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并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建立技术档案,定期检查、维修,使其长期处于最佳运行状态。

4、进一步加强各种固体废物的管理，补充危废委托处置协议，按规范设置固体废物的暂存场所并有明显、规范的标识，专人负责，及时处置，建立健全完善的管理台帐和相应制度。

六、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查验，浙江西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总体上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工作组认为经补充危废委托处置协议后可通过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表。

验收组成员签字：

张明华 郭瑞芳
王江
葛存佳

浙江西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8日

